

雲林縣古坑鄉立幼兒園事故傷害處理原則

111.04.01

一、幼童呼吸道異物哽塞處理原則

- (一)鼓勵幼兒用力咳嗽，將異物咳出，不要加以干擾。
- (二)若異物未能咳出，教保服務人員立刻施以哈姆立克進行腹部擠壓。
- (三)異物吐出後，讓幼兒休息慢慢恢復。
- (四)異物未能吐出造成幼兒昏迷時，教保服務人員將幼兒慢慢放下，實施 CPR 並打電話 119 求援。

二、幼童發生創傷出血時的急救原則

(一)輕微出血之處理

- 1.教保服務人員先用清水及肥皂，徹底洗淨急救員雙手，並戴上保護手套。
- 2.用涼開水或生理食鹽水等，以傷口為中心，環型向四周沖洗，徹底洗淨傷口，以無菌棉籤或紗布將傷口擦拭乾淨。
- 3.用消毒紗布塊或乾淨布塊敷蓋保護傷口，然後用繃帶包紮或膠布固定。
- 4.傷口已有感染症狀時(局部症狀如腫脹、發紅、疼痛、化膿、發熱。全身的症狀如發燒、淋巴腺腫大等)，應立即送醫。

(二)嚴重出血的處理

- 1.立即以敷料覆蓋受傷幼兒的傷口，施加壓力設法止血。
- 2.讓受傷幼兒靜臥，若無骨折，抬高傷處，傷口血液凝塊，不要去除。
- 3.受傷幼兒清醒時，讓幼兒喝下開水，以供身體所需的液體。但有下列情況之一者，不可給予任何飲料，如嘔吐、頭部、胸部、腹部嚴重創傷者、需要手術者或昏迷者。
- 4.傷口內刺入異物或有斷骨、腸子突出等，不可以移動、取出或推回傷口內，應先用無菌的紗布敷料覆蓋傷口，以大小合適的環形墊置於傷口四周，便於止血與包紮。
- 5.若有斷肢，傷口應立即止血包紮，同時儘速找到斷肢，以無菌濕敷料包裹，置於塑膠袋內將袋口紮緊，放入裝冰塊的容器中(保持溫度攝氏 4 度)，隨同受傷幼兒緊急送醫縫合。
- 6.教保服務人員須隨時觀察及記錄受傷幼兒的呼吸、脈搏、膚色、體溫、血壓、及意識狀況，並報告醫師。

7.儘快將受傷幼兒送醫，最好在傷後 6~8 小時以內送醫。

三、鼻出血的處理原則

- (一)讓幼兒靜坐下將頭部稍微往前傾(因走動、談話、發笑或擤鼻子都可能加劇或繼續流鼻血)。
- (二)以拇指、食指壓下鼻翼 5~10 分鐘。
- (三)鬆開衣領，指導傷患張口呼吸。
- (四)於額頭、鼻部冷敷。
- (五)如短時間無法止血，應送醫。
- (六)若懷疑因高血壓或顱底骨折引起的鼻出血，應立即送醫。

四、中暑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將傷患移至陰涼處，鬆解衣服。
- (二)用 50%酒精或冷水擦身，使體溫降至三十八度，脈搏每分鐘一百次以下。
- (三)如清醒，可給冷開水或清涼飲料。

五、暈倒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讓傷者躺臥。
- (二)鬆解頭、胸部衣服。
- (三)如嘔吐，讓其側臥。
- (四)保持呼吸道暢通。
- (五)用冷水擦拭傷者頭部，但勿潑冷水。
- (六)除不供應任何飲料。
- (七)檢查有無外傷。
- (八)如未馬上恢復知覺，應送醫治療。

六、扭傷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固定扭傷的關節，並支持於傷者認為最舒適的位置。
- (二)用冷敷，無繼續出血或腫脹，再用熱敷按摩。
- (三)足踝扭傷時，可用八字形包紮支拖，不可用扭傷的踝關節走路。
- (四)墊高扭傷肢體。
- (五)送醫，接受 X 光檢查。

七、抽筋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輕輕地拉引傷處肌肉。
- (二)使傷處打直。
- (三)按摩抽筋的肌肉，直到疼痛停止。

八、骨折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不做不必要的移動傷患，因隨意移動病患常使骨折斷端刺破血管或神經；小心檢查疑似骨折部位的傷勢。
- (二)處理骨折前，需先處理傷者之窒息、出血及嚴重創傷等。
- (三)嚴重骨折的傷者須預防休克。
- (四)除非對生命有危險，否則應在發生意外的地方處理骨折，先予固定在送醫。
- (五)開放性骨折之出血，應以消毒之紗布敷蓋，再用繃帶包紮止血，突出骨端不宜推回皮膚內。
- (六)在固定夾板時，若骨端退回肌肉中，送達醫院時應告訴醫師。
- (七)在危急情況下找不到夾板或代替物時，可以傷者的健康肢體充當夾板，支托固定傷肢(如左、右腳)。
- (八)急救處理後立即送醫。

九、脫臼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按照骨折方法處理。
- (二)冷敷，可減輕疼痛腫脹。
- (三)不可試圖將脫位的骨骼恢復至正常位置。
- (四)立刻送醫治療。

十、腦震盪的急救處理原則

- (一)使患者靜臥儘量避免搖動頭部。
- (二)如臉色發紅，可在頭肩下墊高，防出血。
- (三)不可給刺激性飲料。
- (四)不可搖動傷者或彎曲四肢。
- (五)立刻送醫。

十一、食物中毒處理

- (一)使食物自然嘔吐或下痢，亦可用手刺激使之嘔吐。

※注意：保有吐出物或排出物，以及未食完食物，以備化驗。

(二)多給溫鹽水，一面稀釋毒素，一面可補充身體水分的脫失。

(三)保持病人溫暖，蓋以毛毯或厚衣物。

(四)送醫處理。

十二、異物處理的急救處理原則

(一) 眼睛的異物處理

- 1.教導孩童閉上眼睛，便會積存淚水，然後輕輕的眨眼睛，異物便和淚水一起由眼睛的內側或外側的眼角流出來，眼睛便會覺得舒服了。
- 2.把眼瞼翻開找異物，用清潔的棉花、紗布或手帕等稍稍沾點水輕輕擦拭，或用冷開水把異物沖出即可。
- 3.如果是腐蝕性化學物濺入眼睛，應即刻使用多量微溫水沖洗，沖洗後把眼睛蒙起來，立即帶小孩到急診室。
- 4.如果是石灰、石膏、水泥等粉末灑入眼睛，千萬不可馬上用水大量沖洗，要先拍去臉上其他的粉末才可沖水，因為石灰等會與水產生化學反應，擴大傷害面積。

(二)耳的異物處理：因侵入耳朵的異物不同，其處置方法也不一樣。

- 1.入侵小蟲時：不要慌，到黑暗處，然後用手電筒等的光線照射，蟲子就會跑出來，或用食用油滴入耳內，在用棉花棒慢慢擦拭出來。
- 2.進入豆狀物時：使有豆狀物之耳朵向下輕輕搖頭，使豆狀物跑出來，如果出不來，送耳鼻喉科醫師處理。
- 3.進入水狀液時：可以用清潔的棉花棒來擦拭。

(三)鼻內異物處理

- 1.異物在鼻孔寬闊處，抓住取出像豆類那樣較硬的東西，可以滴兩三滴食用油到鼻子內，然後堵塞住另外的鼻孔，用口吸出來。
- 2.假如異物不易移動除去，應帶小孩去看耳鼻喉科醫師。

十三、一氧化碳中毒的處理原則

(一)打開門窗將患者移到安全地區。要沒有危險性或是可以迅速出來情況下，才可進入瓦斯的房間救出傷患。

(二)呼吸困難者給氧氣吸入並送醫院急救。(打 119 請求救援)

(三)呼吸停止者，立即施行心肺復甦術(CPR)再送醫急救。

十四、有毒動物咬傷的急救原則

(一)毒蛇咬傷的急救

- 1.保持鎮靜，儘可能辨別蛇類。
- 2.在傷處近心端上方 5-10 公分處用巾布類(如手帕、布條)紮緊，使傷患靜臥，減緩血液循環的速度。
- 3.儘量吸出(如施救者本身口部有傷口時不可用口吸出毒液)或擠出傷口內之毒液。
- 4.儘速就醫。

(二)毒蜂螫傷或昆蟲咬傷的急救

- 1.取出傷口內之毒刺，用口吸出毒液(如施救者本身口部有傷口時不可用口吸出毒液)，不可在傷處擦或抓。
- 2.用蘇打水冷敷傷口，送醫急診。

(三)動物咬傷的急救

- 1.立刻用大量水沖洗傷口，沖淨留下的唾液。
- 2.用肥皂清洗傷口，然後包紮。
- 3.觀察動物情形，是否有狂犬病徵候。(狂犬病動物行動異常，情緒不穩，兩週內死亡)
- 4.學童被咬傷，應向犬主查有無預防注射證明。
- 5.如有可疑，應接受狂犬病疫苗注射。